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饶府厅发〔2018〕25号

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快发展稻虾共作产业实施意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清山风景名胜区、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业产业转型升级，进一步发挥稻虾共作产业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促进农民增收的积极作用，构筑全市三产融合、绿色生态的现代农业发展大格局，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全面贯彻落实绿色生态农业“十大行动”，围绕“决胜全面小康、打造大美上饶”目标，全面推进“东西南北中”农业产业发展布局，大力发展“稻虾共作”综合种养，推进养殖模式生态化、产品质量标准化、稻虾产品品牌化，努力实现全市稻虾共作产业跨越式大发展。

二、发展思路

坚持以稳粮增收、转型升级、绿色发展为核心，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的实施意见》（饶府发〔2018〕6号）精神，着力实施优质稻、蔬菜、果业、茶叶、水产、草地畜牧、中药材、油茶、笋竹、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等十大工程，以全市高标准农田改造为契机，把“稻虾共作”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向纵深发展。充分利用稻虾共作生态安全的优势，减少化肥和农药使用量、减少面源污染、改善生态环境。以“稻虾共作”示范基地为依托，集成应用先进技术模式，统一规划、成片开发，形成集创新示范、苗种繁育、生态养殖、加工出口、餐饮服务、冷链物流、品牌引领、节庆文化于一体的小龙虾产业化发展格局，达到社会、经济、生态效益的同步增长。

三、发展目标

至2020年，全市发展稻虾共作面积100万亩，小龙虾产量突破20万吨，虾·稻产业综合产值突破100亿元，经济总产值突破200亿元。

1. 重点工作

**1．推进科技创新提升。**针对我市小龙虾产业化科技支撑能力偏低的现状，结合传统选育技术与现代生物技术，建立小龙虾良种选育技术与种质创新技术，建立优质种质保障技术体系，解决小龙虾种苗选育“瓶颈”问题。与知名科研院校深度合作，建设研企、校企发展平台，切实解决制约产业融合发展的技术难题。

**2．建设病害防控技术体系。**建立小龙虾病害预警与综合防控技术规程，构建安全、高效、实用的病害防控技术体系；研究与应用产品质量检测与监控技术。

**3．实施金融创新工程。**着力打造涵盖银行、保险以及互联网金融等立体金融支撑体系。创新投资政策，采取直接投资、以奖代补、先建后补、贷款贴息等多种形式，整合涉农资金，形成发展合力，快捷高效服务小龙虾种养农户及企业。

**4．加快小龙虾及稻米产品精深加工产业体系建设。**坚持“虾”“稻”双轮驱动，整合产业内生发展动力，着力延伸和完善小龙虾产业链条，研发多功能、多品种、高附加值的虾稻精深加工产品，支持大米加工企业打造涉虾、涉渔优质大米品牌。

**5．加强小龙虾品牌建设。**围绕“鄱阳湖小龙虾”区域公用品牌，创新创优品牌营销、传播机制，在三产融合发展过程中贯穿品牌塑造、品牌服务以及品牌文化的建设。在小龙虾地方标准、质量管理认证及原产地证明商标等方面加快推进，全面推介“生态鄱湖、大美上饶、绿色虾蟹”的品牌理念，提升知名度和美誉度。

五、主要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市、区）要成立稻虾共作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以及产业推动机构，制定工作方案，研究出台稻虾共作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合理制定规划，认真协调解决实施过程中的困难与问题，并把小龙虾产业发展列入年度考核的重要经济指标。按照“龙头引领、三产融合、品牌提升、节庆营销”的要求，做到各部门职责明确、协调配合，形成分工合理、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在稻田建设、水面流转、技术开发、品牌建设、产品销售、市场建设、信息服务等方面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2．落实政策驱动。**完善稻虾产业发展规划，整合资金，借力发力，明确小龙虾繁育、稻田流转、服务体系、基地建设、品牌拓展、电商平台、产品加工等一系列优惠政策，积极培育灵活多样的稻虾综合种养生产经营主体，针对稻虾共作小型农户及连片高标准农田稻虾共作基地出台相应的扶持政策。各县（市、区）要落实以奖代补资金支持稻虾共作产业发展，整合财政资金对新建的小龙虾基地及稻虾基地，按面积兑现以奖代补支持政策，提高群众发展小龙虾养殖的积极性。对小龙虾或虾稻米获得各类产品质量认证、展览展销获奖的企业落实不同层次的奖励激励政策。加大对稻虾共作示范区建设力度，用典型引路，树立示范带动模式、形成“有干头、有看头、有说头”的稻虾综合种养产业。

**3．创新科技服务。**一是依托科研院校建立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推广体系，多形式举办稻虾综合种养技术培训班及现场观摩会，细化工作任务，实行“保姆式”服务。每个示范基地要确定具体责任人、专业技术指导员，定期研究具体情况，开展现场业务对接，及时解决实际问题。二是加大小龙虾防控体系建设。强化小龙虾生产综合防控能力硬件设施建设，加强虾稻病疫情监测，确保产品质量安全。三是充分发挥水产专业合作组织的作用。大力组建和培育稻虾产业新型经济主体，在养殖、加工、培训、餐饮、文化创意及节庆营销等领域树立标杆企业，形成引领效应。四是在鄱阳、余干、万年三县创建鄱阳湖小龙虾现代科技园，提升小龙虾科技创新水平，完善服务体系。

**4．夯实产业化体系。**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唱响“鄱阳湖小龙虾”区域公用品牌。积极引导小龙虾龙头企业按照“政策引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平等协商、自愿有偿”的原则建立小龙虾产业联盟，形成新型利益缔结机制。大力吸纳社会资本参与，共建“鄱阳湖小龙虾”品牌合作联合体，把有志于“鄱阳湖小龙虾”品牌建设的水产市场、加工运销企业、养殖生产基地联合起来，共同打造“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品牌航母，提升区域公共品牌价值。在具体运作中，要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资本为核心、以产品价格为杠杆，着力打造上饶“鄱阳湖小龙虾”消费市场和销售平台、加工和冷链物流平台、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和监管追溯平台。鼓励国有农业经济组织积极参与稻虾共作产业体系建设，发挥骨干引领作用。

**5．构建三产融合战略。**一是推进“互联网+”营销模式。大力发展以稻虾共生为主要载体，集加工、营销、旅游于一体的“三产融合”小龙虾产业模式，把生产基地、加工企业同餐饮企业进行合作重组，形成营销店面和产品加工相结合的新型销售模式，实行线上线下一体化销售，促进产业持续发展。二是落实“节庆”产业和品牌建设。打造具有上饶地方特色的小龙虾餐饮文化节等庆典文化活动，通过每年定期在稻虾共作主产区举办“大美上饶鄱阳湖龙虾节”，开展稻虾生态旅游、虾王争霸赛、小龙虾美食评鉴会等节庆活动，将龙虾节打造成富民强市、强县的“驱动器”，做大做强集“美食盛宴、文化盛典、经贸盛会”于一体的上饶农业文化品牌。

附件：上饶市2018—2020年稻虾共作产业指导计划表



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8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上饶市2018年—2020年稻虾共作产业

指导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县（市、区）** | **目前已有稻虾共作面积（万亩）** | **2018年新增稻虾共作面积（万亩）** | **2019年新增稻虾共作面积**  **（万亩）** | **2020年新增稻虾共作面积**  **（万亩）** | **到2020年稻虾共作面积**  **（万亩）** |
| **信州区** | 0.04 | 0.3 | 0.6 | 0.6 | 1.54 |
| **广丰区** | 0.2 | 0.4 | 0.8 | 0.9 | 2.3 |
| **上饶县** | 0.29 | 1 | 2.2 | 2.3 | 5.79 |
| **玉山县** | 0.2 | 0.6 | 1 | 1 | 2.8 |
| **横峰县** | 0.05 | 0.3 | 0.5 | 0.5 | 1.35 |
| **弋阳县** | 0.25 | 1 | 1.1 | 1.2 | 3.55 |
| **铅山县** | 0.6 | 0.4 | 1.25 | 1.25 | 3.5 |
| **德兴市** | 0.05 | 0.2 | 0.3 | 0.3 | 0.85 |
| **婺源县** | — | 0.3 | 0.5 | 0.5 | 1.3 |
| **万年县** | 2.2 | 2.6 | 2.63 | 3.09 | 10.52 |
| **余干县** | 7.09 | 8 | 8 | 8.21 | 31.3 |
| **鄱阳县** | 5.9 | 9 | 10 | 10.3 | 35.2 |
| **合计** | 16.87 | 24.1 | 28.88 | 30.15 | 100 |

|  |
| --- |
| 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处 2018年8月20日印发 |